

# 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

師資培育中心  
109學年度甄選說明會

109年5月

# 說明會大綱

- 1、選擇與定向
- 2、課程與規畫
- 3、甄選與準備
- 4、問題與討論

## 1. 選擇與定向

# 教職的選擇

**職涯探索的旅程**

**志願實踐的道路**

**證照培訓的準備**

# 師培中心的定向

在潛在課程中  
深化教師專業



在正式課程中  
提供職涯能力

培養兼具生命關懷與  
專業能力的優秀師資

## 2. 課程與規畫

## 109學年度師資類科適用

※小、幼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分為專門課程與教育專業課程。

### 1. 專門課程：

即過去包含在教育專業課程的教學基本學科

### 2. 教育專業課程：

- ① 教育基礎課程
- ② 教育方法課程
- ③ 教育實踐課程

## 109學年度師資類科適用

※**特殊教育(學前身障)**教育課程分為**特殊教育專業**與**一般教育專業課程**

### 1. 特殊教育專業課程：

- ① 教育基礎課程
- ② 教育方法課程
- ③ 教育實踐課程

### 2. 一般(幼兒園階段)教育專業課程：

- ① 教育基礎課程
- ② 教育方法課程
- ③ 教育實踐課程



# 課程與規劃

## 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課規範 (至少46學分)

課程類型	必修選科目規範	學分數
專門課程	設有八個領域： <b>數學（數學）</b> ； <b>語文（口語表達，包含國音及說話）</b> ； <b>英語</b> ； <b>自然科學（自然科學概論）</b> ； <b>社會</b> ； <b>藝術</b> ； <b>健康與體育</b> ； <b>綜合活動</b> ； <b>跨領域</b>	應修至少10學分； 至少修習4個領域； 英語相關院科系者得免修「英語」； 理互相關院科系者得免修「自然科學概論」
教育基礎課程	例如：教育概論、教育哲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心理學	至少2科4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	例如：教學原理、班級經營、學習評量、教學媒體與運用、課程發展與設計、輔導原理與實務、教育研究法	應修至少12學分，其中教育議題專題為必修；必選修5科10學分。4
教育實踐課程	包括：教學實習、各科教材教法（例如社會、藝術、綜合活動、跨領域） 必修：國語教材教法、數學教材教法 2選1：英語教材教法（*加註英語專長課程）、自然科學教材教法	必修 16 學分，國民小學教材教法必修 4 領域，至少4科8學分。

# 課程與規劃

## 雙語教學課程

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課規範 (至少46學分，內含英語授課版本12學分)

課程類型	必修選科目規範	學分數
專門課程	設有八個領域：數學（ <b>數學</b> ）；語文（ <b>口語表達</b> ，包含國音及說話）； <b>英語</b> ；自然科學（ <b>自然科學概論</b> ）；社會；藝術；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跨領域	應修至少10學分； 至少修習4個領域； 英語相關院科系者得免修「英語」； 理工相關院科系者得免修「自然科學概論」； <b>選修一門英語授課版本</b>
教育基礎課程	例如：教育概論、教育哲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心理學	至少2科4學分。 <b>教育基礎或教育方法課程選修一門英語授課版本</b>
教育方法課程	例如：教學原理、班級經營、學習評量、教學媒體與運用、課程發展與設計、輔導原理與實務、教育研究法	應修至少12學分，其中教育議題專題為必修；必選修5科10學分。 <b>教育基礎或教育方法課程選修一門英語授課版本</b>
教育實踐課程	包括：教學實習、各科教材教法（例如社會、藝術、綜合活動、跨領域） 必修：國語教材教法、數學教材教法 2選1：英語教材教法（*加註英語專長課程）、自然科學教材教法	必修 16 學分，國民小學教材教法必修 4 領域，至少4科8 學分。 <b>「教學實習」英語版-必修。</b> <b>「教材教法」選修2門英語授課版本。</b>

# 課程與規劃

## 幼兒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課規範 (至少54學分)

課程類型	必修選科目規範	學分數
專門課程	例如：幼兒文學、幼兒藝術、幼兒體能與律動	應修至少4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	例如：教育概論、教育心理學、教育哲學、教育社會學	應修至少16學分。(包含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中教育基礎必修10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	例如：教學原理、幼兒輔導、幼兒遊戲	應修至少18學分。(包含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中教育方法必修12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	幼兒園教學實習課為必修(先修課程為幼兒園教保實習)、 幼兒園英語融入教材教法、人際關係與溝通	應修至少16學分。(包含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中教育實踐必修10學分)
教保專業知能課程	例如：幼兒發展、幼兒學習評量、幼兒教材教法	32學分皆為必修；至少32學分

# 課程與規劃

## 雙語教學課程

幼兒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課規範 (至少54學分，內含英語授課版本10學分)

課程類型	必修選科目規範	學分數
專門課程	例如：幼兒文學、幼兒藝術、幼兒體能與律動	應修至少4學分，其中「幼兒文學」或「幼兒TEAM教育課程」須選英語授課版本。
教育基礎課程	例如：教育概論、教育心理學、教育哲學、教育社會學	應修至少16學分，(包含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中教育基礎必修10學分) 其中「教育心理學」須選英語授課版本。
教育方法課程	例如：教學原理、幼兒輔導、幼兒遊戲	應修至少18學分。(包含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中教育方法必修12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	幼兒園教學實習課為必修(先修課程為幼兒園教保實習)、 幼兒園英語融入教材教法、人際關係與溝通	應修至少16學分，(包含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中教育實踐必修10學分) 其中「幼兒園教學實習」及「幼兒園英語融入教材教法」為必修，須選英語授課版本。
教保專業知能課程	例如：幼兒發展、幼兒學習評量、幼兒教材教法	32學分皆為必修；至少32學分

# 課程與規劃

## 學前特殊教育課程修課規範 (至少44學分)

課程類型		必修選科目規範	學分數
特殊教育 專業課程 28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	例如：※特殊教育導論、兒童發展、早期介入概論	1. ※為必修 2. 至少8學分 3. 教育基礎及教育方法課程合計應修18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	例如：※特殊教育學生評量、應用行為分析、語言發展與矯治	1. ※為必修 2. 至少8學分 3. 教育基礎及教育方法課程合計應修18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	例如：※身心障礙教材教法(1)(2)、※融合教育理論與實務、※特殊教育教學實習	1. ※為必修 2. 應修10學分
幼兒園 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 16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	例如：教育概論、教育心理學、特殊幼兒教育	至少3科6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	例如：教學原理、幼兒輔導、幼兒藝術	至少3科6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	例如：幼兒觀察、學前特教教材教法、教保專業倫理	至少2科4學分

# 雙語教學師培計畫

- 教育部107年11月發布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實施計畫  
(109學年度改名雙語教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暫定名稱))
- 計畫目的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英文科教師以全英語教授英文課，包括以英語教授學科內容及課室語言。
  - (二)國民小學教師及中等學校非英語科教師具有以英文教授非英文科之其他領域學科之能力。
- 規劃全英語師資培育課程，已納入各師資類科之課程架構與總學分數為主。
- 申請資格：(擇一檢具以下證明)
  1. 具備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聽、讀)通過之英語能力。
  2. 具備CEFR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 Teaching, Assessment, 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 B2級(或以上)相同等級的英語能力。
  3. 大學入學考試英語(科)成績達前標。
- 教師證書核發  
參考架構B2級以上的英語能力證明(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複試通過)，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並完成教育實習後，核發教師證書，教師證書上將加註「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包括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
- 限制  
申請修習中小學合流師資培育課程，不能申請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者。

# 雙語教學師培計畫

- 教育部107年11月發布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實施計畫  
(109學年度改名雙語教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暫定名稱))
- 受理申請時間：  
每學期加退選前一周結束受理申請(實際受理申請時間請依本中心網站公告為主)。
- ★ 申請通過後，修課才有採計為雙語教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請有意願的同學注意修課安排。

## 各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表:

[http://cfte.site.nthu.edu.tw/p/406-1275-170793\\_r8099.php?Lang=zh-tw](http://cfte.site.nthu.edu.tw/p/406-1275-170793_r8099.php?Lang=zh-tw)

## 雙語教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

<http://cfte.site.nthu.edu.tw/p/412-1275-15731.php?Lang=zh-tw>



# 各師資類科修業年限

**二年**，至少四個學期，並有修習教育學程課程事實，且不含寒、暑修。

若是~

\***有先預修者**：（以學期計）至少三學期，並有修習教程課程事實，且不含寒、暑修。

\***已有教師證**：（以學期計）至少二學期，並有修習教程課程事實，且不含寒、暑修。

\*詳細說明請見教育學程修習辦法第八條

# 抵免、預修採計

- **預修採計-**

預修：不超過教育專業課程學分總數**四分之一**。

- **抵免-**

兩類科互抵：不超過應修教育專業課程學分總數**二分之一**且各類科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不得抵免。(註：兩類科意指具有兩種教程生身分，例如：中教和小教或小教和助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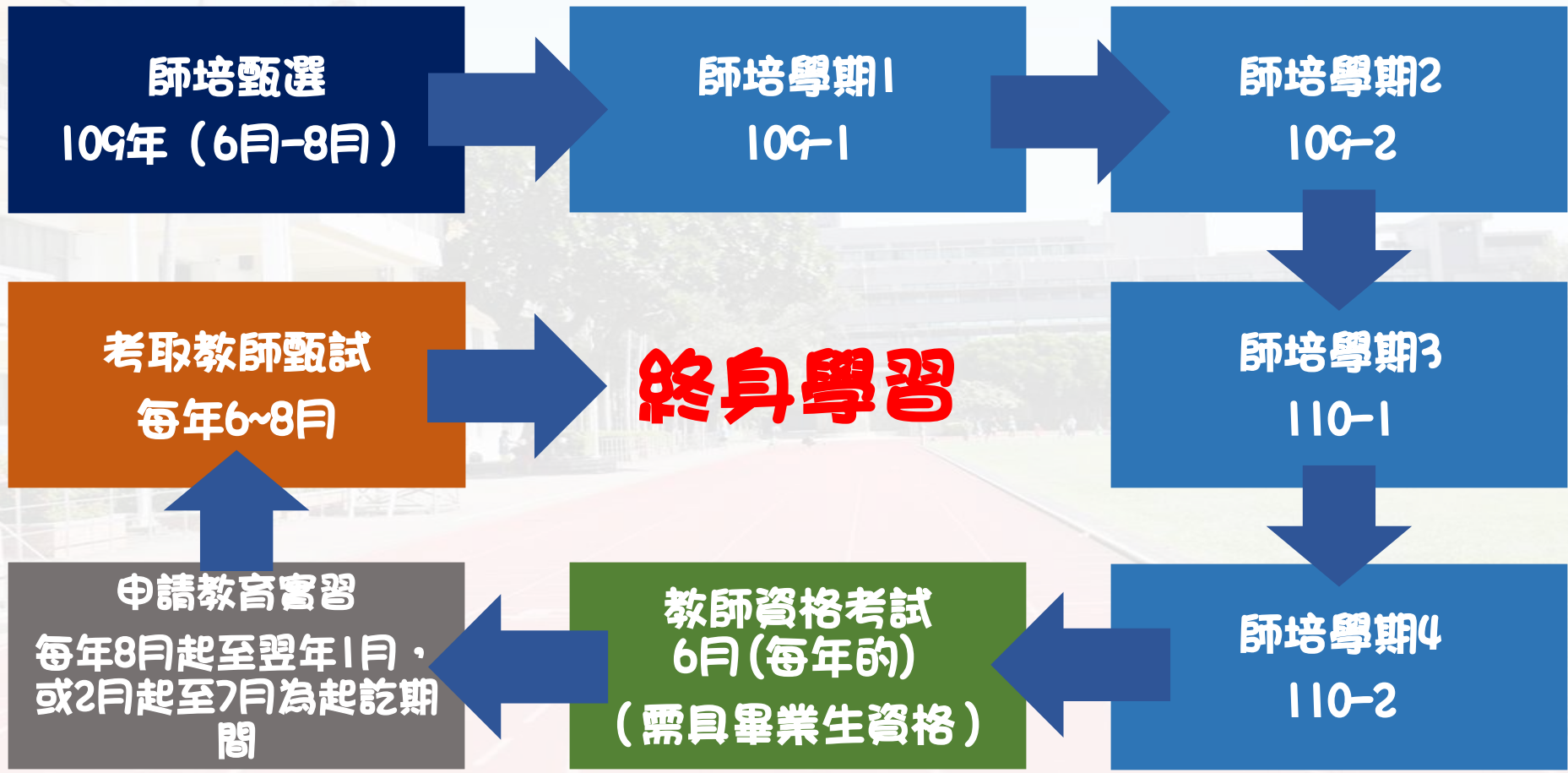
已有教師證書：不超過應修教育專業課程學分總數**二分之一**，每一門抵免學分之成績不得低於七十分或B-等級。

- **辦理時間-**

每學期加退選結束前一週結束收件(依中心網站公告)。

※詳細說明請見[國立清華大學各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抵免學分要點](#)

# 師資培育專業歷程與任用流程



## 3. 甄選與準備

## 109學年度徵選名額

- ✓ 國民小學類科130名
- ✓ 幼兒園類科28名
- ✓ 特殊教育師資類科(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組)類科25名
- ✓ 原住民籍學生可以外加名額方式錄取(每班至多3名)



# 甄選與準備

## 甄選方式及標準

◆ 初審：書面資料，經初審通過者始得參加複審。

◆ 複審(100分)：性向測驗、面試。

未參加性向測驗及面試成績未達60分者，不予錄取。

# 甄選與準備

## 初審書面資料

報名時應繳交下列書面資料，請依序排放整齊裝訂後送交師資培育中心。 (\*為必繳)

- ✓ **申請表\*** (師培報名系統線上列印)
- ✓ **歷年成績單\*** (研究生需加附大學成績單)
  - 大學部：繳交本校在學歷年成績單。
  - 研究生：繳交本校在學歷年成績單及大學成績單。
  - 大學部108(2)入學的轉學生或108(2)提早入學的研究生須檢附原就讀學校成績單。
- ✓ **操行證明書** (依資格繳交)
  - 在校生就讀本校期間之操行證明，師資培育中心於報名收件截止後，造冊送請學務處協助檢核。
  - 惟108(2)入學的大學部轉學生或108(2)提早入學的研究生須檢附原就讀學校操行證明書。
- ✓ **參與雙語教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申請表** (通過甄選後有意願參與雙語教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報名時先繳交申請表，並檢附外語能力檢定合格證明影本以下擇一繳交)：
  - ① 具備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聽、讀)通過之英語能力證明資料。
  - ② 具備CEFR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 Teaching, Assessment, 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 B2級(或以上)相同等級的英語能力。
  - ③ 大學入學考試英文前標證明資料。
- ✓ **以原住民籍身分申請者需檢附戶籍謄本影本**

# 甄選與準備

重要日期如下

**報名時間：109年6月1日到109年6月24日**

**複審名單公告：109年7月22日(三)**

**複試日期：109年8月6日(四)**

★109學年度各師資類科甄選簡章公告網址

<http://cfte.site.nthu.edu.tw/p/406-1275-178190,r48.php?Lang=zh-tw>



8/6  
(四)

## 考試當天流程

10:00前 量測體溫、消毒手部

10:00-12:00 性向測驗

13:20-15:00 面試



除面試時，請全程配戴口罩

發燒/自主健康管理者：**隔離考場應試**

居家檢疫/隔離/確診者：**不予應試，退費處理**

## 4. 問題與討論

# Q & A

Q1: 教育學程的課要修多久?

A: 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修業期程應各至少**二年**（以學期計之至少四學期，並有修習教育學程課程事實，且不含寒、暑修）。但有下列情形，得依所列修業年限之規範：

情形	修業年限	備註
預修		
幼兒園師資類科 已取得教保員証	再有3學期修課事實	寒暑修不納入學 期計算
師資培育學系非 師資生	再有1學期以上的修課事實	
已具有教師證書	再有2學期修課事實	
取得另一類科	自經甄選通過第二師資類科後起，每師資類科教 育專業課程，應修習一學年以上。	

# Q&A

Q2: 單一學期教程課可以修幾學分?

A:

師資類科	每學期修習學分上限	備註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	14	1. 已修畢主修系所畢業應修學分或修習主修系所培育類科教育學程者，得不受此限，惟仍須符合教育學程修業年限之相關規範。
幼兒園師資類科	16	
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	14	2. 若有特殊需求，得專案向本中心申請，最多增修不得超過五(含)學分，並應經本中心審核通過，且仍須修足規定之教育學程修業期程

# Q&A

**Q3: 教程課幾分及格?**

**A: 不分碩、博或大學部師資生，各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各科成績及格分數，以C-等級或六十分為及格。**

# Q&A

**Q4:還沒有申請通過雙語教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前，可不可以先修課再申請採計?**

**A: 不行。**未通過雙語教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審核前修課，無法採計為「雙語教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只能當成一般課程預修採計。**惟本校學則規定無法重複修課，請師生特別注意修課安排。

# Q&A

**Q5: 教程學分可不可以拿去系上列入畢業學分?**

**A: 教程學分可不可以採計為自由(其餘)選修，由各系自訂，請師資生回所屬系上詢問。**

# Q&A

**Q6: 教程修課是否需要繳納學分費?**

**A: 要。**

- 1、一學分1050元，依當學期修課情形收費。**
- 2、大學部收20學分、碩、博生收40學分費即收滿。**
- 3、若大學部有預修採計於下一學期補收學分費，惟若寒暑假預修，因已繳了學分，故不再補收費。**



# Q&A

**Q7: 可不可以帶論文實習?**

**A: 依教育部來函意旨是可以的。惟須修完所上應修學分。**

# Q & A

Q8: 未取得師資生資格前，修的師培課程可以抵免嗎？

A: 本校非師資生在校期間，依規定修習本校或他校所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於通過該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後，得申請採計為教育學程學分，但最多不超過該師資類科教育學程應修教育專業課程學分總數四分之一。另，**有關抵免的各項規定，請詳閱「國立清華大學各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抵免學分要點」。**

<http://cfte.site.nthu.edu.tw/p/406-1275-171375,r3977.php?Lang=zh-tw>



# Q&A

**Q9: 只要相同課名的課，都可以採認為師培課嗎？**

**A: 不是ㄟ！必須是師培課程（師培系所、師培中心）開出的**

**相同課名且以申請日向前推算10年內為限。不同師資類**

**科（含各領域）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課程，不得申請抵**

**免或採認。更多詳細說明請自行詳閱「[國立清華大學各](#)**

**[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抵免學分要點](#)」第8點。**

# Q & A

Q10:何時辦理抵免及預修採計?

A:時間點分為一

1. 抵免或採認學分之申請，應於通過本校教育學程甄選後，備齊申請表件（含申請表、中文成績單、教學大綱及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向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申請辦理，並**以一次為原則**。
2. 惟非師資生**預修學分與資格移轉生**之學分抵免或採認，應於通過本校教育學程甄選後，取得抵免資格之**第一個學期**開學加退選截止日前一週內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 Q&A

**Q11：可以同時報考兩種師資類科的教育學程嗎？**

**A：可以。考取後也可以同時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繳交申請資料時，請註記並告知承辦人，以利安**

**排後續甄選事宜。**



國立清華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歡迎你的加入~